

教 務 處

一、每日一句(3/5-3/10)

3/5(一)花逢時發：比喻人要等到好運才會發跡。

Don' t work too hard. 不要太累了

3/6(二)閉月羞花：形容女子十分美麗。

Take a break. 休息一下

3/7(三)黃花晚節：比喻年老之健壯或堅貞。

Let' s finish up. 到此結束吧

3/8(四)生花妙筆：比喻文思之妙。

I did all I could do. 我已盡力了

3/9(五)移花接木：指暗中運用手段，以偽易真。

Do it all over again. 再重做一次

二、1. 普三忠考生欲報名 107 大學繁星推薦者，週一(3/5 日)前繳交報名資料調查表，以便完成報名前置作業。報名費每人需繳交 200 元(中低收 80 元)。

2. 高三學生欲報名 107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(第一階段篩選)者，週一(3/5 日)上午 07:40 註冊組在三樓會議室集合宣導及說明。報名資料調查表已掛載在本校網頁，請自行下載或至註冊組領取報名資料調查表填寫，並於 3/13 日(二)前繳交至註冊組，以便完成報名前置作業。報名費每申請一校系需繳交 100 元(中低收 40 元)，每人最多以報名 6 校系(一般生 600 元、中低收 240 元)為限。

學 務 處

一、王陳靜文慈善基金會獎助學金獎助學金申請對象及金額：設籍臺北市、新北市，家境清寒或家庭突遭變故學生，學業成績八十分以上，由學校統一推薦辦理申請。申請辦法：

1. 應檢具之證明文件：

(一)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(已蓋有最近一學期註冊章)。

(二)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(最近三個月內)。

(三)低收入戶、清寒、急難證明文件(或由學校出具證明)。

(四)學業成績單正本或影本(需加蓋學校章)。

(五)最近三個月內二吋照片一張(黏貼)。

2. 申請未合格者，本會不另行通知，申請文件也不予退還。

校內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 03/28(三)

總務處

一、銀行各項代收繳費單(學雜費、蒸飯費、輔導費…)，請於繳費截止日前至超商或彰化銀行繳費。

二、同學若有各項費用(如分期付款)須繳交現金者，請利用上午下課時間至出納組繳交，避免現金遺失風險。

三、支票領取名單如附件。請於通知三日內，持學生證於上午下課時間至出納組領取。(請總務股長協助通知)

四、本校所開立支票為劃線、記名、禁止背書轉讓支票，請同學在任一金融機構開立個人帳戶即可存入支票。(註：本校支票可取消禁背，但不可改為現金票，因現金票無任何票據交換記錄。)

支票小常識：

1. 支票左上角如有兩條黑線者稱為劃線；有書名憑票支付○○○者稱為抬頭；支票〈正面或背面〉如有”禁止背書轉讓”字樣稱為禁背；如此有以下幾種情形：

a. 若有劃線、有抬頭又有禁背者，這張支票一定得存入抬頭者本人的帳戶才可以兌現。

b. 若有劃線、有抬頭但沒有禁背者，可於支票背面蓋抬頭者的印章再轉由有帳戶的家人存入銀行兌現。

c. 若有劃線、沒有抬頭又沒有禁背者，就可直接存入任一人帳戶中兌現。

d. 以上條件皆無者，則是張現金票，在本行者直接在支票背面填上姓名電話等基本資料就可領現了，若在他行得經由交換就要等第三天才會兌現。

2. 存入支票時，於支票背面填上姓名及存入銀行帳號〈郵局帳號亦可〉等資料即可。

支票領取名單

備註:請務必攜帶學生證，於通知三日內領回。

支票號碼	班級	姓名	開票日期
8332206	餐一乙	蔡旻辰	2017/11/21
8332309	美三B	朱閔隆	2017/12/13
8332360	資一仁	蔡明輝	2018/1/3
8332456	觀二孝	林念宇	2018/1/3
8332934	綜二一	沈慧婷	2018/1/9
8332969	幼一忠	高怡臻	2018/1/17
8332998	餐三孝	王瑋龍	2018/2/1
8333007	設一2	陳柏暘	2018/3/1